

项目编号：JYBL-2026-006

# 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

## 目

##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永寿县发展和改革局（盖章）

代理机构：陕西金扬博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3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 7  |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 27 |
| 第四章 采购内容 .....       | 37 |
|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 | 37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49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未来里大厦0811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09月28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YBL-2026-006

项目名称：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683,9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683,9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683,9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
| 1-1 | 其他服务 | 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经济数据监测平台建设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683,9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完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8)《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3)《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 (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 (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8)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6年09月08日至 2026年09月14日 ， 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 ，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未来里大厦081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6年09月28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未来里大厦0811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未来里大厦0811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有意向供应商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原件领取采购文件，谢绝邮寄，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永寿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永寿县街道

联系方式：1389204601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金扬博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未来里大厦0811室

联系方式：029-3800567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陕西金扬博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经办

电话：029-38005678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  | 项目名称    | 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                                                                                                                                                                                                                                                                                                                                                                                                                                  |
| 2  | 采购内容    | 运行监测平台（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 3  | 采购预算    | 2683900.00元                                                                                                                                                                                                                                                                                                                                                                                                                                          |
| 4  | 投标有效期   |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 5  | 建设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完成。                                                                                                                                                                                                                                                                                                                                                                                                                                       |
|    | 平台维护期限  |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1年的运行维护服务。                                                                                                                                                                                                                                                                                                                                                                                                                               |
| 6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p>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p> <p>合同包 1(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p> <p>（2）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3）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4）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p> |

|   |        |                                                                                                                                                                                                                                                                                                                                                                                                                                                                                                                                                                                                                                                                                  |
|---|--------|----------------------------------------------------------------------------------------------------------------------------------------------------------------------------------------------------------------------------------------------------------------------------------------------------------------------------------------------------------------------------------------------------------------------------------------------------------------------------------------------------------------------------------------------------------------------------------------------------------------------------------------------------------------------------------|
|   |        | <p>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7)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8)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 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p> <p>(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p> <p>(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p> |
| 7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8 | 投标文件份数 | <p>质版: 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p> <p>电子版: 2份</p> <p>1) 格式要求: 提供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致的 PDF 格式文件, 且盖章、签字处必须扫描并清晰可辨及word 版投标文件;</p> <p>2) 电子版表面需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信息;</p> <p>3) 载体要求: U 盘;</p>                                                                                                                                                                                                                                                                                                                                                                                                                                                                                                        |

|    |               |                                                                                                                                                                                                                                                                                                                       |
|----|---------------|-----------------------------------------------------------------------------------------------------------------------------------------------------------------------------------------------------------------------------------------------------------------------------------------------------------------------|
|    |               | 4) 随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密封或单独密封。                                                                                                                                                                                                                                                                                                  |
| 9  | 答疑            |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 以书面方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负责做出统一解答和必要澄清后, 以最终系统答疑文件为准。                                                                                                                                                                                                                                                     |
| 10 |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及地点 |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6年09月28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br>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未来里大厦0811室                                                                                                                                                                                                                                                 |
| 11 | 开 标           | 开标时间: 2026年09月28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br>地址 :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未来里大厦0811室                                                                                                                                                                                                                                                    |
| 12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3 | 评标方法及标准       | 综合评分法                                                                                                                                                                                                                                                                                                                 |
| 14 | 演示要求          | 1、本项目涉及演示, 投标人将演示视频(MP4 格式) 存储于U盘中, U盘(须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递交到指定地点。<br>2、U盘递交时间: 2026年09月28日 14时30分00秒 前。<br>3、U盘递交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未来里大厦0811室。<br>4、U盘内容如损坏或无法正常读取, 造成的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由投标人自行负责。<br>5、本项目须提供真实系统操作演示, 每个投标人的演示时长不超过20分钟                                                                                            |
| 15 | 其他            | 1、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 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 的有关规定。<br>2、供应商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a> )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br>3、按照《咸阳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 规定: 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 |

|  |                                                                                                                |
|--|----------------------------------------------------------------------------------------------------------------|
|  | <p>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p> |
|  | <p>4、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

#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
- 1.2 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2、名词解释

- 2.1 “招标人”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招标代理机构”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评标委员会” 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 和义务的机构。
- 2.4 “投标人” 系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投标竞争的法人。
- 2.5 “工程” 系指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做的建设、辅助工程等建设工程。
- 2.6 “货物” 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设备、机 械、仪器仪表、包装、备品配件、工具、使用说明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和材料。
- 2.7 “服务” 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实施内容、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 似的服 务。

### 3、合格的投标人

- 3.1 满足“招标公告”资格要求。
- 3.2 必须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领取招标文件及未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投标。
-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 府采购活动。
- 3.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 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5 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 3.6 如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3.6.1 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与投标。

3.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3.6.3 招标人根据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内容提交。

3.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3.6.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7 依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具体规定如下：

3.7.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查询投标人相关信息，并将查询结果随同评审资料一并保存。如投标人出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8 投标人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投标人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3.9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4、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知识产权**

5.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服务和设备（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5.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5.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5.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6、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相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二、招标文件**

## **9、招标文件的构成**

9.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评标办法与标准、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1 招标公告**

### **1.2 供应商须知**

### **1.3 招标内容及要求**

#### **1.4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 **1.5 投标文件格式**

9.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10、招标文件的询问、澄清和修改**

10.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询问内容超出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投标人应当向招标人提出。

10.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10.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11、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本项目无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12、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投标保证金。

### **13、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3.2 特殊情况下，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

### 三、投标文件

####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1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组成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内容。

14.2 投标人提供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5、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5.2 投标人须对《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拒绝只对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 招标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及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货物和服务只允许有一个 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15.3 投标报价是完成采购内容并安装调试至使用单位能正常使用的全部费用，包括设备、辅材、 运输、仓储、保管、保险、装卸、安装（卸货及安装至招标人指定地点）、调试、培训、售后维护服务、验收、利润、相关税费及市场价格风险在内等一切费用。

15.4 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 16、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用中文编写，一律采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书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方为有效。

16.4 招标人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16.5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 均应使用与投标人全称相一致的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16.6 电子版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制作、密封。

## 17、备选投标方案

本项目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四、投标文件密封、递交及撤回

## 18、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文件纸质版装订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

18.2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可以包装在一个封袋中，也可分别密封包装。密封包装袋封皮上均应注明：

(1) 正本/副本

(2) 项目名称：\_\_\_\_\_

(3) 项目编号：\_\_\_\_\_

(4) 投 标 人：\_\_\_\_\_（盖章）

(5)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6) 日 期：\_\_\_\_\_

18.3 要求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均应加贴封条密封，封口及封条应粘贴牢固，并在密封袋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19、投标文件的递交及拒收

19.1 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投标地点见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密封后送达投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9.2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接收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9.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若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3个，招标人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采购方式或择日重新组织采购。

19.4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19.4.1 逾期送达的；

19.4.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的；

19.4.3 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的；

19.4.4 投标人名称与领取招标文件时填写的文件领取登记表中名称不相符的。

## **20、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应按本须知的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

20.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 **五、开标**

### **21、开标时间和地点**

21.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组织投标会议，招标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1.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还给投标人；按本须知规定为无效的投标文件，不予送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 **22、开标流程**

22.1 会议准备：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组织招标人、投标人、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签到。并将开评标环节所需表格文档资料填写、准备齐全。

22.2 宣读纪律：开标时间到，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开标会开始，并宣读开标会会场纪律和注意事项。

22.3 签署承诺：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投标人代表共同签署《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22.4 开标唱标：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开标一览表中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等相关内容。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唱标的投标文件，不能进入评标程序。

22.5 开标记录：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唱标内容进行记录，开标记录表由招标人代表和监督人员签字确认。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唱标有异议的，可举手示意，待核验身份后提出异议。

22.6 会议结束：开标唱标完毕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开标会结束。

22.7 资格审查：开标会结束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开标会议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

## 六、评审

### 23、评标委员会

23.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招标文件规定的人数组成评标委员会。

2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并推荐出3名中标候选人。

23.3 评标委员会与参加投标活动的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3）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3.4 评标委员会的权利与义务及监管制度：

23.4.1 权利：

（1）对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对政府采购项目的独立评审权；

（3）按照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权利；

（4）按照规定获取评审劳务报酬的权利；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23.4.2 义务及监管制度：

（1）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期间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主动出具身份证明，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保管，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3）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4）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5）参加由财政部门组织的专题学习、培训；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7）评标委员会应遵从《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的各项监督管理制度。

**24、评标办法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第三章。**

## **七、定标**

### **25、定标**

25.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形成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5.2 招标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招标人确认。

25.3 招标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同时复函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逾期未确定中标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5.4 招标代理机构在接到招标人的中标复函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上公布中标结果。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5.5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邮箱告知未中标投标人的评审最终得分与排序。投标人未提供电子邮件或邮件地址不正确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26、中标通知书**

26.1 中标人确定之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发出《中标通知书》。

26.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八、合同授予**

### **27、签订合同**

27.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投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投标评审中形成的最后报价等补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投标评审中形成的最后报价等补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2 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报请 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第二名中标候选人或重新采购。由 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予以补偿或者赔偿。

27.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澄清、补充合同等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均为有 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部分。

27.4 招标人应在规定时限内将政府采购合同报送监管机构备案。

### **28、履约担保**

本项目无履约担保金。

### **29、中标合同的履约验收**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招标人按 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九、其他**

### **30、其他情况**

30.1 开标会议开始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 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财库〔2015〕124号）的情况除外。

30.2 连续两次进行公开招标活动，因符合投标要求投标人不足3家，经请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 后，可继续进行采购活动。

30.3 只有 1家时，招标人将依法报请本级财政部门批准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十、质疑、投诉

### 31、质疑

31.1 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投 标人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 律法规及相关政府采购规定办理。

31.2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条款或技术、商务要求等有异议的，应当按投标人须知 10 条之规定向 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31.3 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 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 位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 行质疑，委托代理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 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

### 31.5 质疑函的接收

- （1）质疑函的接收方式：书面形式；

（2）联系部门： 陕西泰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联系电话：029-38005678 金工；

（4）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未来里大厦0811室；

31.6 质疑的提出与答复，执行财政部 94 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32、投诉

质疑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2.1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2 投诉人应当根据财政部 94 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信息内容， 并按照其规定的方式提起投诉。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 94 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 （3）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5）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32.3 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4 投诉的提出和处理，执行财政部 94 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十一、其他

### 33、招标代理服务费

33.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3.2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基准价，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 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有关规定收取。

### 34、采购政策

34.1 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工作的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 38.1.1、38.1.2、38.1.3 条款的价格扣除或加分。)

34.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4.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4.1.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34.2 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34.2.1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34.2.2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招标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鼓励招标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34.2.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附件。

34.2.4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附件。

34.2.5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名单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 35、其他事项

35.1、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35.2、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结果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5.3、温馨提示

35.3.1 供应商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5.3.2 供应商登记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格式详见后附，签字盖章后发回代理机构邮箱即可）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附:

不参与投标告知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经研究决定, 由于\_\_\_\_\_ (不参与原因), 我单位\_\_\_\_\_ (单位名称) 确认不参与关于\_\_\_\_\_ (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

特此说明!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一、评审方法：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2) 采用综合评分法：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在初步评审过程中，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经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按评分标准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比较、自主打分、综合评审。

(3) 评标委员会将评审得分汇总后，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汇总排序，推荐前3名中标候选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得分相同，供应商名次按报价得分高低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填报评标报告。

### 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9)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3)《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4)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三、投标文件的初审

- (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 资格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性审查内容

合同包1: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营业执照       |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3  | 财务状况       |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                                                         |

|    |           |                                                                                                                                                                        |
|----|-----------|------------------------------------------------------------------------------------------------------------------------------------------------------------------------|
|    |           | 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 4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 5  | 社保缴纳证明    |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 6  | 书面声明      |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7  | 履约声明      |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 8  | 企业信誉      |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 9  | 供应商关联关系声明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
| 10 | 中小企业采购情况  |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11 | 非联合体声明    |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一项(但不限于)不满足要求者,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合同包1:

| 序号 | 审核内容   | 评审标准                        |
|----|--------|-----------------------------|
| 1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单位名称一致。           |
| 2  | 签字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4  | 建设期限   | 建设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5  | 平台维护期限 | 运维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6  |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 7  | 投标报价   | 投标单位所报价格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4) 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G、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投标文件无效。

(5) 开标开始后，直到向中标人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投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6)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 按无效文件处理:

- A、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B、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 或供应商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 C、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D、必备资质的有效性和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E、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 交货期、付款方式、质保期、主要技术指标等);
- F、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数量和方式胶装、签字、加盖公章的;
- G、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H、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 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I、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J、投标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 K、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 未能按期履约的;
- L、投标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M、投标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N、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招标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O、投标文件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P、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 A、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四、详细评审 (总分100分)

## 评标要素

| 评标因素   | 分值 | 评价要素                                                                                                                                                                        |
|--------|----|-----------------------------------------------------------------------------------------------------------------------------------------------------------------------------|
| 总体设计方案 | 10 |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建设背景及目标，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总体设计方案。根据方案的需求分析、总体架构设计、数据架构设计、技术架构设计、部署架构设计、数据资源设计等内容进行打分；总体设计方案完整与项目贴合度高得(7-10]分；方案较完整、可行性较强得(4-7]分；方案不够完整相关内容不明确得[0-4]分。                      |
| 功能设计方案 | 10 | 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县域经济专题应用和应用支撑系统的功能设计方案，能提供详细的系统截图或原型设计界面，根据方案设计情况进行打分；功能设计方案完整与项目贴合度高得(7-10]分；方案较完整、可行性较强得(4-7]分；方案不够完整相关内容不明确得[0-4]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 10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计划、组织架构、人员配置、人员分工等内容；实施方案完整与项目贴合性高得(7-10]分；方案较完整、可行性较强得(4-7]分；方案不够完整相关内容不明确得[0-4]分。                                                         |
| 质量保障方案 | 6  | 投标人对本项目能提供详细、具体、可操作性强的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控体系、质量管控方法、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措施完整全面，合理性及可行性强得(4-6]分；措施较完整，合理性及可行性较强得(2-4]分；保证措施简单，不完整，合理性及可行性一般得[0-2]分。                                       |
| 服务团队   | 6  | 提供针对本项目拟派的人员配备清单，根据人员配备清单的合理性、专业性进行评审；配备人员数量充足，满足采购需求；人员专业素质高，配置方案合理，职责划分明确的得(4-6]分；配备人员数量满足采购需求，有配备计划，方案较合理，职责分工较明确的得(2-4]分；配备人员数量基本满足采购需求，没有配备计划，方案合理性较差，职责分工不明确的得[0-2]分。 |
| 培训方案   | 6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具体可行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课程、培训师资及保障措施等内容；培训计划安排、                                                                                                                     |

|          |   |                                                                                                                                                                                                                                                                                                                                                                                                                         |
|----------|---|-------------------------------------------------------------------------------------------------------------------------------------------------------------------------------------------------------------------------------------------------------------------------------------------------------------------------------------------------------------------------------------------------------------------------|
|          |   | 人员配备及保障措施合理性、可行性强、与项目贴合性高得(4-6]分；培训计划安排、人员配备及保障措施合理性、可行性较强得(2-4]分；培训计划安排、人员配备及保障措施较差，相关内容不明确得[0-2]分。                                                                                                                                                                                                                                                                                                                    |
| 验收方案     | 6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具体可行的验收标准和方法，能提供验收保障措施等；验收标准及方法合理性、可行性强、与项目贴合性高得(4-6]分；验收标准及方法合理性、可行性较强得(2-4]分；验收标准及方法较差，相关内容不明确得[0-2]分。                                                                                                                                                                                                                                                                                                       |
| 运行维护方案   | 6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具有具体可行的运行维护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完善的运行维护服务体系、服务流程、保障措施等；方案完善，响应高效，预案全面完善，解决问题全面，培训计划和内容到位，针对性强且可操作性强得(4-6]分；方案基本合理，服务响应尚可接受，预案尚待完善，解决问题相对片面，培训计划和内容基本可行，有一定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得(2-4]分；方案无针对性、语焉不详，可操作性差得[0-2]分。                                                                                                                                                                                                                       |
| 系统服务演示 1 | 7 | <p><b>应用支撑系统（须提供真实系统操作演示，本项最高得 7 分。）</b></p> <p>供应商根据系统所提供的计算、计算、存储、网络等基础硬件资源，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进行相关系统的模拟演示，具体内容如下：</p> <p>（1）支持数据接口配置和管理，实现接口分类、增、删、改、发布及挂起等功能，支持内部数据接口和外部应用接口等多种创建方式，满足特定业务数据需求。满足此项功能计 1 分。</p> <p>（2）支持管理功能快速构建，支持基于数据接口或填报表单等多种方式进行构建。通过快速配置实现管理功能的增、删、改、查等功能。满足此项功能计 1 分。</p> <p>（3）支持表单灵活配置，通过可视化界面，使用拖拽元素的形式，快速构建业务填报表单，支持数据库表关联、表单元素的细粒度配置等。满足此项功能计 1 分。</p> <p>（4）支持业务流程灵活配置，流程设计支持业务流程单分支、</p> |

|              |   |                                                                                                                                                                                                                                                                                                                                                                                                                                                                                    |
|--------------|---|------------------------------------------------------------------------------------------------------------------------------------------------------------------------------------------------------------------------------------------------------------------------------------------------------------------------------------------------------------------------------------------------------------------------------------------------------------------------------------|
|              |   | <p>多分支以及自定义条件的业务流程配置。满足此项功能计 2 分。</p> <p>(5) 支持分析报表快速开发，高效配置出各种复杂企业经营分析决策图表，提供菜单组、数据卡片组，支持柱状图、折线图、柱线图、饼状图等展示元素。满足此项功能计 2 分。</p>                                                                                                                                                                                                                                                                                                                                                    |
| 系统服务<br>演示 2 | 4 | <p><b>宏观经济专题（须提供真实系统操作演示，本项最高得 4 分。）</b></p> <p>现场演示宏观经济专题核心功能，根据演示内容响应程度、设计合理性、界面友好性、数据展示直观性、功能操作便捷性进行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持分省数据、市数据、区县数据以年度指标、进度指标等维度进行宏观基础指标数据的查询。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li> <li>2. 提供县域总体概览，支持县域基础信息、经济指标、特色产业及重点项目等关键内容全面呈现。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li> <li>3. 提供全国区域对标分析，支持可自主选取对标指标与目标区域，通过指标数据呈现及差异标注，展现不同区域间指标数据对比情况。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li> <li>4. 提供监测预警分析，支持按照同比偏离、环比偏离两种预警维度，自动统计各类预警数量，并按照高、中、低、正常、四个等级细分状态分布，并支持预警规则查看。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li> </ol> |
| 系统服务<br>演示 3 | 5 | <p><b>产业链条专题（须提供真实系统操作演示，本项最高得 5 分。）</b></p> <p>现场演示产业链条专题核心功能，根据演示内容响应程度、设计合理性、界面友好性、数据展示直观性、功能操作便捷性进行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产业链条定义和维护，支持产业链条的新增、修改、删除、查询等。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li> <li>2. 支持对产业链上游、中游、下游的节点、商品的新增、修改、删除、查询。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li> </ol>                                                                                                                                                                                                         |

|              |    |                                                                                                                                                                                                                                                                                                                                                                                                                                                                                                 |
|--------------|----|-------------------------------------------------------------------------------------------------------------------------------------------------------------------------------------------------------------------------------------------------------------------------------------------------------------------------------------------------------------------------------------------------------------------------------------------------------------------------------------------------|
|              |    | <p>3. 提供产业链关联企业，支持手动添加。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p> <p>4. 支持通过可视化图表展示产业基本信息、商品和企业，支持通过可视化关系图谱，展示产业链的上游、中游和下游构成与关系，使用不同颜色区分产业链的完整度状态。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p> <p>5. 支持产业链相关的企业分析、产值分析、营业收入分析、税收贡献分析、产业链图谱展示。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p>                                                                                                                                                                                                                                                                                         |
| 系统服务<br>演示 4 | 4  | <p><b>领导决策支持（须提供真实系统演示，本项最高得 4 分。）</b></p> <p>现场演示领导决策支持核心功能，根据演示内容响应程度、设计合理性、界面友好性、数据展示直观性、功能操作便捷性进行评审：</p> <p>1. 提供经济运行总览，支持汇聚月度指标、季度指标、年度指标，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税收收入等核心指标速览。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p> <p>2. 提供经济运行监测，支持经济指标检索，并可按度指标、季度指标、年度指标展示。支持指标下钻指标，并以折线图、表格等形式展示。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p> <p>3. 提供重点项目监测，支持直观展示项目总数、重点项目数、投资完成率等项目核心数据总览。支持基于区域地图，直观反映项目区域分布特征。支持四个一批跟踪、开工入统监测、项目问题跟踪及各单位考核排名等。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p> <p>4. 提供重点企业监测，支持可视化呈现市场主体情况总览及分行业门类市场主体变化。支持通过标签维度展现企业结构分布特征。满足此项功能得 1 分。</p> |
| 业绩           | 10 | <p>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 年 9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项目业绩，业绩以合同为依据，响应文件中附有其证明资料，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计 2 分，满分 10 分。</p>                                                                                                                                                                                                                                                                                                                                                                                                |
| 价格分          | 10 | <p>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报价。对符合政</p>                                                                                                                                                                                                                                                                                                                                                                                                                                                            |

|    |                                                                                                                                                                                          |
|----|------------------------------------------------------------------------------------------------------------------------------------------------------------------------------------------|
|    | <p>策性扣减的有效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p> <p>2.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p> <p>3.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的公式计算得分。</p> <p>4. 投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p> |
| 总分 | 100分                                                                                                                                                                                     |

## 五、中标：

- 1、评审结论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评审结论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第四章 采购内容

### 一、项目概况

2.1 永寿县立足自身特色，通过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聚焦特色产业与民生需求，以重大项目为引擎，为县域经济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围绕智能装备制造、新型合成材料、绿色食品加工等六大支柱产业，开展精准招商，培育本地优势企业，推动产业链协同发展，提升产业集聚度与竞争力。然而，随着县域经济发展的深入推进，其涵盖领域广、产业结构复杂的特点日益凸显，加之数字化治理手段缺失，党委政府在决策支撑、运行监测、工作调度、产业优化及产业园区管理等方面面临严峻挑战。因此，建设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实现县域经济发展状况的可视化呈现、精准化监测与高效化管理，为科学决策提供及时、准确、全面的数据支持，成为永寿县突破发展瓶颈、推动县域经济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

### 二、服务内容(包括工作区域、工作内容等)

#### 2.2 建设内容

依托电子政务外网和政务云平台提供的计算、存储、网络等基础硬件资源，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国产化基础软件环境。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应用系统开发、数据资源建设。

##### 2.2.1应用系统开发

###### 2.2.1.1宏观经济专题

聚焦于对宏观经济的监测与分析，通过整合宏观基础指标与区域特色指标，围绕目标计划开展偏离预警监测，综合运用影响分析、对比分析、对标分析及监测预警，为经济形势研判提供数据支撑。

##### 1. 工作台

聚焦区域核心经济与社会发展要素，通过直观可视化形式，全面呈现县域基础信息、经济指标、特色产业、高新技术及重点项目等关键内容，融合地理信息与数据展示，快速洞悉县域规模、经济结构、产业优势及发展潜力。

##### 2. 宏观指标

（1）宏观经济指标。汇总全国各级行政区划、国民核算、产业民生等全品类经济数据，可按全国、省、市、县分级，搭配年度、季度、月度筛选查看统计指标，右侧聚焦热门经济数据快速查阅，直观展示区划数量、经济总量等关键统计内容，方便随时调取、对比宏观经济底数，支撑区域经济研判分析。

（2）区域对标指标。基于宏观基础指标体系，结合区域发展特色与需求，筛选适配区域特点的宏观基础经济指标数据（如人口规模、生产总值、产业增加值等核心指标），形成跨区域可比性指标体系，支撑区域发展水平量化评估、竞争态势监测及发展优势精准识别。

（3）区域对标分析。基于统计法定权威指标数据，可自主选取对标指标与目标区域，通过指标数据呈现及差异标注，清晰展现不同区域间指标数据对比情况，为区域发展水平评估、优劣势分析及发展策略制定提供支撑。

### 3. 区域经济

（1）区域特色指标。包含区域特色指标分类和区域特色指标配置（涵盖区域特色指标的创建、检索、修改与删除等模块）。

（2）指标数据填报。按月度、季度、年度周期开展指标数据的填报与管理，支持指标数据的录入、提交及导出操作。

（3）区域特色指标数据检索。支持按周期类型和指标名称进行检索，呈现指标数据的详细信息。

（4）区域特色指标数据查询。支持按时间范围、指标分类筛选，呈现指标的时间序列数据，并提供数据导出功能。

（5）经济运行监测（月度）。通过仪表盘、多维度图表直观呈现工业、投资、财政等领域的关键数据及趋势变化。

（6）经济运行监测（季度）。通过仪表盘、多维度图表（折线图、柱状图等）直观呈现生产总值（GDP）、固定资产投资、财政、消费、工业、农业等领域的关键数据及季度趋势变化。

（7）经济运行监测（年度）。通过仪表盘、多维度图表直观呈现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财政、消费、工业、农业等领域的年度关键数据及趋势变化。

（8）监测预警指标。支持按月度、季度、年度维度对指标分类，实现指标的新增、查询、编辑、删除及预警区间配置。

（9）监测预警分析。经济指标的同比、环比偏离情况监测与预警分析，通过分类统计预警级别数量，展示具体预警指标的详细信息。

## 2.2.1.2 重点项目专题

构建全流程的重点项目监管体系，实现从项目谋划储备、重点项目征集、争取资金、固定资产投资等任务计划的制定，到“四个一批”（谋划、储备、开工、投产）及重点项目的申报与动态管理，再到项目考核评价的全方位监管，确保重点项目顺利推进。

### 1. 重点项目管理

（1）发改局端。负责统一下发年度征集任务，审核各单位上报的项目资料，建立全量项目台账，并通过多维度筛选进行统计分析，为投资调度和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包括任务制定、上报审核、项目管理(发改局)、统计查询(发改局)、服务保障清单、月报导出等。

（2）责任单位端。在线填报项目基础信息、前期审批手续、年度投资计划和月度施工进展，实时更新项目形象进度，并上传佐证材料以备查验。包括项目上报、日常管理、统计查询(责任单位)。

### 2. 四个一批项目

（1）责任单位端。按照谋划项目、储备项目、开工项目、投产项目分类填报项目阶段信息，及时提交项目转库申请（如从储备转入建设）。包括谋划项目、储备项目、开工项目、投产项目、调出项目、项目综合查询等。

（2）发改局端。负责审核转库申请的合理性，动态维护四个一批项目，并根据各阶段特点制定差异化推进策略。主要包括项目审核管理、项目动态管理、项目综合查询等。

### 3. 一揽子项目

（1）责任单位端。围绕重点领域谋划包装项目，完善项目可行性研究及资金需求等资料，及时上报储备。包括谋划项目、储备项目、开工项目、投产项目、调出项目、项目进度上报、项目综合查询等。

（2）发改局端。汇总全县一揽子项目规模，研判政策契合度，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和要素保障，提升项目申报成功率。包括项目审核管理、项目进度跟踪、资金维护和进度查看、一揽子项目管理、项目综合查询。

### 4. 项目问题管理

（1）责任单位端。可在线反映项目建设中遇到的用地、资金、审批、征迁等堵点难点问题，并上传相关附件，实时查看问题办理进度。包括我提出的和需协办的。

（2）发改局端。对需要协办的项目问题进行管理，支持对目标问题执行协办回复、查看问题的详情信息。

## 5. 任务计划监控

（1）发改局端。负责创建任务清单，实时监控各单位任务完成情况。包括谋划储备任务制定、谋划储备任务监控、争取资金任务、争取资金填报、投资计划制定、投资情况填报、投资情况监控等。

### 2.2.1.3 重点企业专题

聚焦区域重点企业，整合企业基础信息、经营数据及社会效益指标，构建多维动态监测模型。融合企业标签体系，定制培育路径并跟踪评估，实现培育策略精准适配。基于阈值规则，对企业经营异常实施智能预警推送，支撑管理部门快速响应处置。通过“数据监测 — 培育干预 — 风险预警 — 效果评估”闭环管理机制，促进企业与区域经济协同发展，赋能政府精准施策，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 1. 市场主体名录

对所有市场主体信息的检索与展示工具，支持用户通过多条件查询企业信息，并查看企业的基础列表及详细信息。

#### 2. 市场主体名录(企业)

企业类市场主体信息的检索与展示工具，支持用户通过多条件查询企业信息，并查看企业的基础列表及详细信息。

#### 3. 市场主体名录(个体)

个体工商户类市场主体信息的检索与展示工具，支持用户通过多条件筛选个体工商户信息，可查看个体的基础列表及详细信息。

#### 4. 市场主体管理

整合全县市场主体信息资源，可按企业名称、行业、经营状态等条件快速检索县域企业台账。

#### 5. 特征企业管理

构建规范化企业标签体系，从行业属性、发展阶段、创新能力等多个维度设置标签，精准勾勒企业核心属性特征。支持企业分类分级管理、标签组合检索以及群体特征分析。包括企业标签定义、企业标签认定、企业标签查询、企业标签分析等。

6. 重点企业培育。建立标准化梯度培育体系，以量化标准筛选潜力企业，按区域、行业、规模等维度构建动态培育档案。通过维护信息、跟踪进程、监控计划，实现全流程闭环管理。经统计分析与成果回溯，从政策、资源、资金等维度提供支持。包括培育计划制定、培育标准维护、培育企业维护、培育过程管理、培育计划动态监控等。

4. 重点企业监测。构建区域重点企业运营状态与健康度的监测功能，通过跟踪企业经营数据与发展动态，评估企业运营效率、风险水平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包括监测指标设置、监测指标企业关联、企业监测报告、监测指标执行监控、企业应对单位配置、重点企业异常推送、企业异常推送完成统计、异常预警原因上报、异常原因上报统计等。

#### 2.2.1.4 产业链条专题

通过精准定义县域经济产业范畴，关联分析县域经济产业内企业生态，构建并全景展示产业图谱，分析产业关联、布局、聚集与完整度，深度剖析县域经济产业结构与发展趋势，全面评估县域经济产业效益，为优化资源配置、制定和调整产业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精准招商，推动产业集群优化升级。

1. 产业链条定义。紧密结合重点产业的独特现状与地方发展需求，为用户提供核心产业链条的管理和维护，包括核心产业链条的新增、修改、删除、查询等功能。

2. 产业链图谱构建。根据重点产业定义情况，对产业链图谱上游、中游、下游涉及的节点、商品/服务的构建，帮助用户更好地了解和掌握产业发展状况，为科学制定产业政策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

3. 产业链关联企业。产业链企业关联是构建产品/服务与相关企业之间的关联关系，支持企业的批量添加、单户添加和删除。

4. 产业链统计分析。以可视化图表形式展示产业链相关企业的注册资本区间分布、企业类型构成、企业规模分布及地域分布情况，同时支持产业链企业库多维度筛选条件查询和结果列表展示。

5. 产业链完整性分析。通过可视化关系图谱，清晰展示产业链上游、中游及下游的层级结构与关联关系，并采用差异化颜色标识各环节的完整度状态，有助于精准识别产业链中的薄弱或缺失环节，为精准补链强链、提升整体竞争力提供决策支撑。

#### 2.2.1.5 产业园区专题

了解产业园区的运营状况及综合效益，助力产业园区提质增效和与优化整合，为优化空间布局，推动主导产业向园区集聚发展提供服务。评估“亩均效益”，支持将其作为评价园区综合效益的依据。

1. 园区信息维护。园区信息维护提供产业园区的统一管理，支持规划定义、查询、编辑及删除，确保信息准确与灵活调整。

2. 园区企业管理。实现智能匹配与手动添加企业入驻两种方式，同时支持入驻清单查询以及企业退园，支持企业检索、智能匹配、手动添加、企业编辑退出园区。

3. 退出园区查询。支持按企业名称、入园起始日期、入园结束日期等条件进行检索，可快速精准定位相关退出企业信息。

4. 园区概览查询。提供一站式服务，涵盖园区基本信息、园区规划图展示、精准园区定位、发展状况分析，以及园区内所涉及企业的相关情况。

5. 园区统计分析。涵盖区域园区概览分析、园区市场主体总量、园区产值、营业收入、税收贡献的趋势及同比分析，全面展现园区运行状况与综合实力。

#### 2.2.1.6 政策报告专题

利用数据智能技术，自动生成规范制式的数据报告，定期推送给相关领导或责任人，提高决策效率和准确性。包括分析报告集市、智能报告、研究报告和产业报告。

1. 报告集市。各类报告资源的集中展示，支持报告的多条件查询、详情查看、文件下载及报告热度排行。

2. 报告自动生成。提供报告模板配置维护和报告自动生成，支持模板新增修改、报告执行、历次生成记录查看，并具备已生成报告的检索筛选、导出打印与作废删除等管理能力。

3. 报告上传。统筹归集各报告，提供分析报告新增、修改、删除、发布，并支持报告标签设置。

4. 审核管理。提供报告发布申请、审核流程管控、权限状态管理，实现报告发布从申请到审核再到发布管控的合规闭环。

#### 2.2.1.7领导决策支持平板端

以平板终端为依托，为决策者打造“数字驾驶舱”。在经济调度会议、日常监测、应急决策等场景中，提供宏观到重点领域的多层级数据分析，实现经济运行全链条追踪与多维度动态监测，满足不同场景下对经济态势的研判需求，为经济工作调度与领导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1. 经济运行总览。运用数据融合技术汇聚多维度经济指标，通过动态可视化图表构建宏观经济态势全景监测，实现经济运行状态的全域洞察。

2. 经济运行监测。整合指标检索、高频数据、监测预警及核心指标对比功能，实现宏观经济指标数据的高效查询、动态监测与多维分析，为经济运行态势研判提供数据支撑。

3. 重点项目监测。全景化呈现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区域分布、问题动态等核心信息，为项目统筹调度、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4. 重点企业监测。可视化呈现市场主体数量变动、企业类型结构分布及行业发展趋势，同步实现企业运行风险预警，为企业发展态势分析与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5. 产业链条和园区。产业链条监测，展示重点产业链核心要素，为产业链发展分析与决策提供数据支撑；产业园区监测，呈现园区整体规模、经营数据，并细分至各园区，展示建设状态、管理单位、入驻主体数量及阶段性经营指标，为园区发展评估与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6. 政策报告集市。提供报告名称检索、类型分类筛选功能，可视化展示研究报告、政策报告等文档，并通过预览排行呈现热门报告，支撑用户高效获取经济运行分析资料。

#### 2.2.1.8应用支撑系统

统一应用支撑提供项目开发、运行和维护所需的统一技术框架、服务引擎等公共技术环境，以及各类分析与展示工具和组件，支持项目的数据采集处理、应用构建和配置管理等工作。

##### 1. 系统支撑

（1）通知公告管理。支持通知公告的多条件查询、新增、编辑、发布 / 取消发布、查看及删除。

（2）通知公告查询。支持通过多条件筛选目标通知公告，并可查看通知的详细内容。

（3）行业数据采集。覆盖采集表单配置、数据填报管理及操作日志，支持表单模板的新增编辑与状态管控、采集数据字段维护与导入导出，以及操作历史的多条件筛选查询。包括行业数据填报、数据采集配置及数据采集日志等。

（4）特色数据采集。对首页地图区域信息与展示指标数据的采集管理，支持区域名称、地图显示配置及指标编码、数值、单位等信息的查询编辑与维护。包括首页地图信息采集和首页指标信息采集。

（5）在线用户。集中呈现在线用户的登录账户、所属机构、登录时间等核心信息，助力实时了解平台的用户活跃情况。

（6）登录日志。支持多条件筛选登录日志，集中展示用户的登录账号、所属机构、登录时间、IP 地址等信息。

（7）操作日志。支持多条件筛选用户的操作日志，集中展示操作对应的用户信息、请求详情、操作时间等。

2. 配置管理。提供系统界面、报表、接口等全方位的配置能力，支撑业务快速迭代，满足个性化业务需求。主要包括界面管理、看板管理、接口管理、定时任务、打印管理等。

4. 数据中心。负责系统内所有数据的维护与管理，实现数据库表、表数据及字典数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主要包括数据资源和数据字典。

5. 权限管理。提供有效地控制用户对系统的访问权限，来确保用户只能访问被授权的资源，保证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主要包括组织管理、用户管理、岗位管理、角色管理、菜单管理等。

### 2.2.2 数据资源建设

以建设县域经济专题库为核心，围绕数据采集、数据治理、县域经济库建设，按照“行业领域标准化、专题场景价值化”建设原则，为县域经济数字化转型提供数据底座，既满足当前业务需求，又为未来县域经济数字化应用创新预留扩展空间。

#### 2.2.2.1 县域经济专题库

采用分层分域架构设计，基于县域经济领域构建通用数据模型，保障数据标准统一与质量可靠；围绕业务专题场景实施数据分级分类管理，聚焦数据价值分析与场景化应用，支撑县域经济运行监测指标体系建设与调节决策。主要包括专题库建设、指标库建设。

#### 2.2.2.2 数据采集

数据采集覆盖前期需求调研、部门历史数据归集及主动定向采集，为宏观经济、重点项目、产业园区等专题场景分析提供全面的数据基础支撑。主要包括数据调研、部门数据采集、主动采集。

#### 2.2.2.3 数据治理

覆盖数据清洗、转换与入库全流程的质量管控，通过过滤去重补全、格式标准化转换及安全入库，确保数据质量与合规性，为后续分析应用提供可靠的数据基础保障。包括数据清洗、数据转换、数据入库等。

### 三、技术要求(如有，一般适合于技术服务项目)

1. 技术架构，采用前后端分离与组件化设计，实现本项目业务功能的快速开发、灵活部署及即时更新，兼顾用户体验与长期可持续性。

2. 应用支撑框架，覆盖设计到部署全流程，配备丰富组件库、模板及自动化工具以降门槛提效率，且具备强大运行时环境和微服务架构支持，保障应用稳定运行与持续迭代。

3. 分层架构视图，通过分层设计实现前后端分离，各层以标准接口交互，满足高内聚、低耦合要求，具备组件化、高可用、易扩展和易维护特性。

4. 低代码开发框架，整合可视化工具、组件库等，形成开发闭环，在降低门槛、提升效率质量的同时，保持高定制性与扩展性，满足复杂场景需求。

### 四、服务要求

#### 2.3.1 项目实施要求

1. 中标人应基于成熟的项目管理方法论，制订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流程，合理划分项目管理的阶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项目进行规范化管理，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实施质量。

2. 应提供项目管理方案，至少应包括进度管理、范围管理、风险管理、需求管理、质量管理、资源管理、时间管理、沟通管理等。

3. 应成立项目管理组织，负责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控制，以保证项目高效、有序的进行，确保工程保质保量完成。

4. 本项目建设实施周期6个月（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中标人应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对项目的管理体系、阶段划分、组织架构、实施计划进行详细的表述。

### 2.3.2项目团队要求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提供核心团队人员名单。项目经理1名，应具有数据应用类项目管理经验；项目核心团队其他成员至少4名，应具有数据应用类项目建设经验。

### 2.3.3人员培训要求

为保证交付的系统能稳定、可靠、安全、有效地运行，中标人应派出具有丰富经验的工程师，为采购人提供有针对性的现场使用培训。

（1）培训对象：采购人相关业务人员和技术人员；

（2）培训内容：培训内容由中标人负责，应包括功能操作、配置维护、故障排除的一般流程和方法。

（3）培训地点：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进行培训。

（4）培训效果：采购人参与培训的人员应达到对系统熟练操作、维护管理和一般性故障排除能力。

### 2.3.4项目验收要求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组织实施，中标人应完成项目验收的相关验收资料的准备。在项目上线运行后，方可进入验收阶段。

（1）验收材料准备：中标人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所有成果文档进行整理，并对成果文档进行备案归档。

（2）提交验收报告：中标人详细描述和总结项目建设过程，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优化完善建议。

（3）提交移交物清单及移交物：中标人负责按照采购人要求，将验收材料装订成册，并提供电子文件。

（4）项目验收时，对于采购人不具备条件的功能和业务内容，中标人应与采购人签署备忘文件。采购人条件具备后，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技术人员按要求组织实施。

### 2.3.5运行维护要求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1年的运行维护服务。

#### 1. 服务范围

（1）问题解答。对在使用软件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进行解答，及时总结、公布常见问题等。

（2）功能优化。对系统存在的缺陷以及与操作实际不完全符合或操作不方便的程序进行优化完善。

（3）故障处理。对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故障，及时分析、处理、解决系统故障等。

（4）健康检查。对系统运行情况定期进行现场健康检查，及时处理健康检查发现的问题，评估系统的运行状况并对系统的售后服务工作提出建议。

#### 2. 服务方式

（1）电话支持。开通售后服务支持电话，可随时接收用户问题并及时进行响应与反馈。

（2）邮件支持。通过邮件方式接收用户提交的问题和要求，及时进行处理和反馈。

（3）远程支撑。通过远程桌面的方式安全接入相应的应用系统，对相应的问题或故障进行处理。

（4）现场支持。根据问题程度或采购人要求，到现场处理故障、优化系统等。

（5）健康检查。我们在售后服务期内每年提供至少一次的免费现场巡检服务，并向用户提供巡检报告。

#### 3. 响应时间

（1）系统瘫痪，业务系统不能运转的。接到反馈并受理后1小时内作出实际响应，24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如果不能于规定时间内解决故障，在24小时内提出应急方案，确保业务系统的运行。故障解决后24小时内，提交故障处理报告。

（2）系统部分出现故障，业务系统仍能运转。接到反馈并受理后1小时内作出实际响应，24小时内解决问题。故障解决后24小时内，提交故障处理报告。

（3）初步诊断为系统问题，只造成业务系统性能下降，接到反馈并受理后1小时作出实际响应，24小时内解决问题。故障解决后24小时内，提交故障处理报告。

## 五、商务要求(如建设期限、款项结算等)

### (一) 服务期限

1. 本项目建设实施周期6个月（合同签订之日起）。
2.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1年的运行维护服务。

### (二) 款项结算

1. 合同签定后10个工作日内凭中标人的付款信息支付合同总价的30%；
2. 项目上线运行后10个工作日内凭中标人的付款信息支付合同总价的30%；
3. 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凭中标人的付款信息、验收报告支付合同总价的40%。

## 六、其他

### (一) 进度要求

本项目建设实施周期6个月（合同签订之日起）。

### (二) 成果交付要求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提供需求分析文档1份、软件设计文档1份、数据字典1份、测试文档1份、培训文档1份、安装手册1份、操作手册1份。

### (四)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符合《电子建设工程概（预）算编制办法》（工信厅规（2015）77号）、《信息通信建设工程费用定额》等执行标准，系统建设应满足等保三级技术要求，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及相关方完成系统定级、备案等配合工作；项目通过系统功能测试并上线运行后，组织专家评审验收。

## 第五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

甲方(委托方)：\_\_\_\_\_

乙方(受托方)：

甲方(委托方)：\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电 话：

乙方(受托方)：

地 址：

联 系 电 话：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 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双方经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合作各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研究开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 建设目标
2. 建设内容
3. 技术方法和路线
4. 关键技术点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向甲方提交研究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内容：提交物包括：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项目开发工作：

本项目总体建设周期要求为\_\_\_\_\_。具体要求为：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_\_\_\_\_。

2. 提供时间和方式：\_\_\_\_\_。

3. 其他协作事项：\_\_\_\_\_。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按以下方式处理：\_\_\_\_\_。

**第五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

1.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_\_\_\_\_。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每次付款前提供相应的发票给甲方。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第八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技术水平和特殊条件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_\_\_\_\_。

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_\_\_\_\_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_\_\_\_\_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作为研究开发标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包括以专利权方式公开），一方应在\_\_\_\_\_日内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并致另一方产生损失的，另一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第十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_\_\_\_\_。

3. 保密期限：\_\_\_\_\_。

4. 泄密责任：\_\_\_\_\_。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_\_\_\_\_。

2. 涉密人员范围：\_\_\_\_\_。

3. 保密期限：\_\_\_\_\_。

4. 泄密责任：\_\_\_\_\_。

**第十一条** 乙方应当向甲方交付的研究开发成果：

1.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_\_\_\_\_。

2.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_\_\_\_\_。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验收。

**1. 验收标准与依据：**

- （1）磋商文件、响应文件；
-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4）甲乙双方确认的业务需求说明。

**2. 验收方式：**\_\_\_\_\_。

**3. 验收交付内容：**

（1）系统程序：根据验收标准与依据提供运行顺畅、功能完备的系统程序，并在甲方指定环境完成安装部署。

（2）技术资料（包括纸质资料与电子资料）：

- 1) 技术方案；
- 2) 使用说明书（中文）及运维手册；
- 3) 测试与验收报告；
- 4) 其它资料。

**第十三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及损失。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按下列方式处理：

1. \_\_\_\_\_。

2. 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有关使用和转让的权利归属及由此产生的利益按以下约定处理：

(1) 技术秘密的使用权：\_\_\_\_\_。

(2) 技术秘密的转让权：\_\_\_\_\_。

(3) 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_\_\_\_\_。

双方对本合同有关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特别约定如下\_\_\_\_\_。

**第十五条**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双方参与完成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第十七条** 乙方利用研究开发经费所购置与研究开发工作有关的设备、器材、资料等财产，归\_\_\_\_\_方所有。

**第十八条** 双方确定，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根据甲方的要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研究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1. 技术服务和指导内容：\_\_\_\_\_。

2. 地点和方式：\_\_\_\_\_。

3. 费用及支付方式：

1) . 付款方式：本项目分期付款。

(1) 合同签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凭中标人的付款信息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2) 项目上线运行后 10 个工作日内凭中标人的付款信息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3) 项目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凭中标人的付款信息、验收报告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2) . 甲方每次付款前 30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正式发票，因乙方迟延提供发票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 .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第十九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委托方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应当\_\_\_\_\_。

2. 受托方违反本合同第\_\_\_\_\_条约定，应当\_\_\_\_\_。

**第二十条** 双方确定，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乙方有义务免费向甲方开放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数据接口。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由\_\_\_\_\_享有。

乙方有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利用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_\_\_\_所有。

**第二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确认商务事宜，包括合同的签订、履行、交付与付款；

2. \_\_\_\_\_。

**第二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不可抗力的风险；

2. 因对方违约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

**第二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_\_\_\_\_；

**第二十五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及说明文件，经双方以\_\_\_\_\_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技术背景资料：\_\_\_\_\_；

2. 项目建设内容：\_\_\_\_\_；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经合作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第二十七条** 其他事项

1. 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构成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其中涉及的标准及质量要求与合同条款有冲突，以较高的要求及标准为准。

2.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月内完成项目的需求分析、总体建设、主体建设、全部功能的开发建设并上线试运行及培训、优化完善和本项目验收工作。本项目一切税费均已由乙方计入本合同总金额中。

4.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5.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各份具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永寿县发展和改革局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

项目编号：JYBL-2026-006

## 投标文件

供 应 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 五、采购内容偏离表
- 六、供应商关联关系
- 七、项目实施方案
- 八、项目人员配备
- 九、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 十、资格证明文件
- 十一、其它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供的资料

## 一、投标函

致：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的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我公司代表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

- (1) 建设期限：\_\_\_\_\_。
-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 我方承诺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否则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 (6)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7) 我们同意，如果中标，向陕西金扬博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供应商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_\_\_\_年\_\_\_\_月\_\_\_\_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 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名称 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投标报价                       | 建设期限 | 平台维护期限 | 备注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   |      |        |    |
| 备注：表内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    |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合同条款响应偏离表

| 序号 |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 投标文件<br>响应条款 | 响应度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

## 五、采购内容偏离表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 投标文件<br>响应条款 | 响应度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响应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供应商关联关系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2、供应商控股关系说明

（1）申请人下属控股单位：

（2）申请人上属被控股单位：

3、供应商管理关系说明

（1）供应商下属管理单位：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2）供应商上属被管理管理：

管理职责（行政、人事等）：

供应商：\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七、实施方案

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依据评审方法“**评审因素**”相关内容编写，格式自拟，评审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要求内容，在项目实施方案中必须逐项对应编制。

八、项目人员配备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资格证书名称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人员相应证书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 九、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表

| 序号 | 合同名称 | 服务内容<br>(类似项目/相关项目) | 建设期限 | 质量/满意度 |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类似业绩须附合同或相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相关证明材料的落款时间为准）

。

2、如有多个类似项目，可按此表格扩展。

## 十、资格证明文件

合同包 1(永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运行监测平台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自然人提供身份证件);

(2) 供应商身份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含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书面声明: 出具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 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需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

(1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

## 附件1:

### 供应商承诺书

致: (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 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本次公开招标, 提供采购项目要求中要求的所有服务, 并证实递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 我代表(供应商名称), 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成交,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按时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发现服务质量出现问题, 我方一定尽快更正, 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4. 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6. 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后附: 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的相关信用记录完整截图, 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2: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 \_\_\_\_\_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陕西金扬博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我公司”参加招标编号为\_\_\_\_  
\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本公司郑重声明，我  
公司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_\_3\_\_年内\_\_\_\_（如实填写有或无）重大违法  
记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4:

##### 非联合体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5:

##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十一、其它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供的资料

附件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 附件2：监狱企业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附件3：残疾人福利单位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采购单位名称}    单位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接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型、小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中型、小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提供此声明。